

115年度學雜費收費標準表--外國學生及陸生適用

(業經淡江大學115年5月22日第209次行政會議核定通過)

學院			文學院 教育學院	外語學院	國際事務 學院	商管學院	理學院 精準健康學院	工學院 AI創智學院
學制								
日間學制 學士班	一般生	學費	39,000	39,000	39,000	39,000	40,800	40,800
		雜費	17,260	17,260	17,260	18,110	24,310	24,860
	延修生	學費(10學分以上)	38,240	38,240	38,240	38,240	40,000	40,000
		學分費(9學分以下)	1,350	1,350	1,350	1,350	1,480	1,480

註1：大傳系、資傳系、資管系比照工學院標準收費。

註2：延修生收費標準：

(1)依所屬學院暫收6學分，選修課程依「開課班級」收費標準收取，另依規定不收取私校退撫基金。

(2)若因選修學分數(含本系、非本系、教育學程或輔系另行開班)10學分以上(含)者，則應繳交原系全額學雜費(不含私校退撫基金)，其體育、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學分費、教育學程及輔系另行開班者，不再另收費。

註3：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國際專修部華語先修生收費標準：學費：25,000元/學期、雜費：20,000元/學期。

註4：30+大學學制比照進修學士班標準收費。

碩士班	一般生	學費	39,975	39,975	39,975	39,975	41,820	41,820
		雜費	17,685	17,685	17,685	18,560	24,925	25,490
	延修生	學費(10學分以上)	39,191	39,191	39,191	39,191	41,000	41,000
		學分費(9學分以下)	1,384	1,384	1,384	1,384	1,517	1,517

註1：大傳系、資管系比照工學院標準收費。

註2：1、2年級收取全額學雜費；第3年以上依延修生標準收費。

註3：延修生如奉准選修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者，依在職專班學分費標準收費。

註4：延修生：每學期修習9學分以下(含)者，另加收雜費4,500元。

註5：延修生收費標準：

(1)不暫收學分數，選修課程依「開課班級」收費標準收取，依規定不收取私校退撫基金。

(2)若因選修學分數(含本系、非本系、教育學程或輔系另行開班)10學分以上(含)者，則應繳交原系全額學雜費(不含私校退撫基金)，其體育、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學分費、教育學程及輔系另行開班者，不再另收費。

博士班	一般生	學費	39,975	39,975	39,975	39,975	41,820	41,820
		雜費	17,685	17,685	17,685	18,560	24,925	25,490
	延修生	學費(10學分以上)	39,191	39,191	39,191	39,191	41,000	41,000
		學分費(9學分以下)	1,384	1,384	1,384	1,384	1,517	1,517

註1：1、2年級收取全額學雜費；第3年以上依延修生標準收費。

註2：延修生如奉准選修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者，依在職專班學分費標準收費。

註3：延修生：每學期修習9學分以下(含)者，另加收雜費4,500元。

註4：延修生收費標準：

(1)不暫收學分數，選修課程依「開課班級」收費標準收取，依規定不收取私校退撫基金。

(2)若因選修學分數(含本系、非本系、教育學程或輔系另行開班)10學分以上(含)者，則應繳交原系全額學雜費(不含私校退撫基金)，其體育、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學分費、教育學程及輔系另行開班者，不再另收費。

進修 學士班	一般生	學分學雜費	1,686	1,686		1,698		1,848
	延修生	學分學雜費	1,660	1,660		1,672		1,820

註1：一般生依所屬學院暫收學分數：18學分。

註2：延修生依原系暫收學分數：6學分，選修課程依「開課班級」收費標準收取，另依規定不收取私校退撫基金。

碩士 在職專班	一般生	學分費	5,900	5,900	5,900	8,260	6,525	6,525
		雜費	20,380	20,380	20,380	23,210	21,130	21,130
	延修生	學分費	5,784	5,784	5,784	8,098	6,397	6,397

註1：依所屬學院暫收學分數：1年級為9學分，2年級第1學期為6學分，2年級第2學期為0學分；另外1、2年級收取雜費。

註2：延修生不暫收學分數；依規定不收取私校退撫基金。

註3：選修碩、博士班課程者，依碩士在職專班標準收費，選修其餘學制依「開課班級」收費標準收取。

註4：2年級第1學期統一收論文指導費6,000元；未提口試而辦理退學者，論文指導費全額退費。

註5：資圖系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教科系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加收數位學習平台使用實習費1,540元/學期。

註6：全球政治經濟學系亞太與拉美研究數位學習碩專班收費標準：學分費：20,000元/學分、雜費：52,400元/學期、論文指導費：25,000元、數位學習平台使用費：3,850元/學期。

1、其他費用收費標準：

(1)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930元/學期

(2)語言實習費收費標準：依使用語練教室為收費依據。

本科系：850元/學期

非本科系：640元/學期

(3)學生團體保險費：**233**元/學期

(4)教育學程課程：日間學制學士班、碩士班及博士班：每學分費按1,350元另外收費。

進修學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每學分費按1,370元另外收費(含私校退撫基金)。

(5)體育、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學分費：2,700元/每科每學期

2、收退費作業(加退選後補繳及退費作業)：

(1)註冊繳費單為暫收費用，俟開學加退選截止日後1個月，請留意簡訊、校級信箱及財務處公告，再辦理差額補繳或退費。

(2)「學生如因特殊原因，經專案核准退選課程，如已逾全學期上課達三分之一時，其依規定應繳交之學分費不予退還。」

依「淡江大學學生選課規則」第十五條第五款辦理。

3、學生出國留學期間，非交換出國生除依海外學校規定繳交該校必要費用外，並需繳交本校1/4學雜費；

如以交換生身份出國留學需在本校繳交全額學雜費，但在姐妹校不需繳交學雜費。

4、自109學年度第2學期起，學生如全學期在校外機構實習者，收取全額學費、雜費4/5，及其他費用。

5、宿舍費收費標準，請詳蘭陽校園、學務處網頁。